

证券代码：874038

证券简称：鑫民玻璃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##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经后期审核，发现由于工作疏忽对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引用和列示出现了错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### 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1、“第二节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”之“一、业务概要”之“三、财务状况分析”之“（二）经营情况分析”之“2、收入构成”

更正前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本期金额	上期金额	变动比例%
主营业务收入	299,875,039.65	290,374,093.13	3.27%
其他业务收入	382,473.45	238,898.22	60.10%
主营业务成本	254,501,673.06	251,926,421.04	1.02%
其他业务成本	26,300.82	0	-

### 按产品分类分析：

适用 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类别/项目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%	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%	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%	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%
玻璃包装容器	87,174,798.20	73,026,086.75	16.23%	-1.94%	-	7.62%
日用玻璃器皿	212,700,241.45	180,949,893.32	14.93%	5.26%	8.76%	-3.14%
合计	299,875,039.65	253,975,980.07	15.31%	3.17%	3.02%	0.13%

## 按区域分类分析：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类别/ 项目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%	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%	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%	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
国内	274,121,306.17	236,707,436.48	13.65%	-2.05%	-1.78%	-0.23%
国外	25,753,733.48	17,268,543.59	32.95%	58.75%	68.74%	-16.24%
合计	299,875,039.65	253,975,980.07	15.31%	3.17%	3.02%	0.13%

##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：

本期公司营业收入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，主营业务收入中仍以日用玻璃器皿销售为主，公司收入仍以国内销售为主。

## 更正后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本期金额	上期金额	变动比例%
主营业务收入	299,875,039.65	290,374,093.13	3.27%
其他业务收入	382,473.45	238,898.22	60.10%
主营业务成本	254,501,673.06	251,926,421.04	1.02%
其他业务成本	26,300.82	0	-

## 按产品分类分析：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类别/ 项目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%	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%	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%	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
玻璃包装容器	87,174,798.20	73,026,086.75	16.23%	-1.90%	-	10.40%
日用玻璃器皿	212,700,241.45	181,475,586.31	14.68%	5.55%	7.87%	-1.83%
合计	299,875,039.65	254,501,673.06	15.31%	3.17%	3.02%	0.13%

## 按区域分类分析：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类别/ 项目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%	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%	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%	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
国内	274,121,306.17	237,233,129.47	13.46%	-2.10%	-3.53%	1.29%

国外	25,753,733.48	17,268,543.59	32.95%	<b>142.45%</b>	<b>187.16%</b>	- <b>10.44%</b>
合计	299,875,039.65	<b>254,501,673.06</b>	<b>15.13%</b>	<b>3.19%</b>	<b>1.02%</b>	<b>1.82%</b>

**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：**

本期公司营业收入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，主营业务收入中仍以日用玻璃器皿销售为主，公司收入仍以国内销售为主。

2、“第六节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二）财务报表项目附注”之“五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”之“28.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”之“（1）主营业务收入按分解信息列示如下”之“②按产品类型分类”

**更正前：**

项 目	2023年度1-6月	2022年1-6月
玻璃包装容器	70,109,737.53	88,866,775.59
日用玻璃器皿	229,765,302.12	201,507,317.54
合计	299,875,039.65	290,374,093.13

**更正后：**

项 目	2023年度1-6月	2022年1-6月
玻璃包装容器	<b>87,174,798.20</b>	88,866,775.59
日用玻璃器皿	<b>212,700,241.45</b>	201,507,317.54
合计	299,875,039.65	290,374,093.13

**二、其他相关说明**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中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经更正后，公司将更正后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随同本公告一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予以发布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日